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2022年度 应急协调工作要点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2022年应急协调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相关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以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为目标，深入推进应急预案和救援力量两个体系建设，健全完善部门协同工作机制，扎实抓好应急准备，有力有序有效应对各类自然灾害和事故灾难，充分发挥好应急指挥中心“权威信息枢纽、指挥处置枢纽”作用整体推进实战化、体系化、科技化的应急指挥体制机制建设，全面提升协调指挥核心能力、信息获取基础能力、支持服务保障能力。

一、建设规范高效应急指挥平台

1. 应急指挥中心搬迁及平台建设工作。一是做好应急指挥中心搬迁相关筹备及协调工作；二是完善指挥平台功能，充分发挥一个平台管安全作用；三是做好常州市危化品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的企业抽查工作，及时对省、市抽查反馈督促整改闭环。

2. 规范应急值守和信息报送工作。督促值班员做好当班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和节假日安全防范信息统计上报工作；落实重大节日重要时段“三三制”值守制度。

二、加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

3. **健全应急预案体系。**督促各部门 2022 年 100%完成专项应急预案修编；部署开展各镇（街道）、村（社区）应急预案编制工作；举办一期应急预案修编培训会，提高基层修编预案的能力。

4. **组织开展应急演练。**下发《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应急演练管理办法》；编制 2022 年度应急演练工作计划；收集整理各部门专项应急预案演练完成情况，年终纳入区安委办安全生产考核。

三、加强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建设

5. **建立社会应急力量参与抢险救援行动现场协调机制。**制定区级社会应急力量有序发展指导意见，出台相关奖励办法；制定社会应急力量参与抢险救援行动现场协调机制建设方案，探索建立现场协调工作机制，落实现场协调机制保障条件；组建和培育辖区社会应急力量不低于 1 支，适时组织演练和使用，发现问题及时反馈。

6. **强化应急救援专业骨干队伍能力建设。**制定《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应急救援队伍管理办法》《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涉疫事故灾害现场应急救援防疫管理工作方案》；结合灾害风险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展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完成危化品事故（滨开区化工产业管理局）、森林火灾扑救（孟河专职队）、地震和地质灾害（南天）和抗洪抢险（龙泉）的

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成熟一支授牌一支，确保有一支区级应急救援队伍遴选上市级自然灾害、安全生产领域专业骨干队伍；依托消防救援大队和安能公司常州分公司，加强对专业队伍联勤联训，不断提高救援能力。

四、做好自然灾害防范及救援准备

7. 完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一季度对全区救灾救援力量、救援装备、储备保障物资等情况进行登记造册；探索与入围省级救灾物资生产厂商的常州企业签订合作协议，提升应急物资保障能力。

8. 加强与市气象、区水利、区资规等部门协作。掌握防汛、地质灾害的隐患底数；强化主汛期、台风季、寒潮天气等防御应对；出台《关于规范自然灾害救助资金发放程序的通知》，督促各镇（街道）、村（社区）完善灾害性天气转移避险方案，健全自然灾害救助制度。

9. 推进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和成果运用。加强统筹协调，按照上级工作时间节点要求，推进行业部门加快完成行业内调查、核查、质检任务；开展成果汇交，按照标准规范逐级开展纵向、横向普查数据汇交工作，开展单灾种风险评估、风险区划和防治区划编制工作；加强成果运用，推广普查成果的本地化运用，实现数据管理和应用共享，建成普查成果应用系统；定期召开普查工作推进会，各牵头部门汇报行业普查工作完成情况，各实施项目组制订年度行业工作任务清单。

五、提升基层综合减灾能力

10. **加强镇（街道）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 下发《镇（街道）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标准》；上半年各镇（街道）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按标准建成，年终纳入区安委会安全生产考核；依托安能公司、消防救援大队开展二期能力提升培训。

11. **推进“安全小区”建设试点工作。** 制定“安全小区”建设指南，督促指导各镇（街道）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年内三井、孟河、魏村各 2 个，其他镇（街道）各 1 个，年终纳入区安委会安全生产工作考核；抓好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做好业务指导，确保创建质量。组织开展已命名社区复查工作，督促做好整改工作；组织基层灾害信息员队伍业务培训，提升灾情信息报送管理工作水平和突发自然灾害应对处置能力；组织开展第 14 个全国防灾减灾日应急宣传活动。

六、做好第三方监管等其他工作

12. **安全生产中介服务机构、培训机构的监管。** 将中介机构及其服务项目列入年度执法计划，有效考评中介机构数 60 家以上，发通报 2 次。指导督促区内 4 家培训机构做好开训的疫情防控工作；制定局班子成员、各职能处室安全生产培训点听课计划；依托省执法系统每月有效检查、考评相关培训机构不少于 2 家次。

13. **地震监测预警平台测试工作。** 督促各级地震信息员做好地震监测预警平台测试短信回复工作。

14. **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督促相关部门及各镇（街道）将地震易发区新建和加固建筑工程数据按照统一防震减灾标准录入省地震监测管理信息系统。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2022年冶金等 工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2022年冶金等工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管工作总体要求是：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安全生产工作部署，深入开展“基础工作提升年”“精准执法年”活动，以推动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为核心，以强化各级监管责任落实为保障，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精准施策、对症下药，扎实推进冶金等工贸行业夯基固本，严防发生较大以上事故，确保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实现高质量“双下降”，推动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一、全面夯实专项整治成效，提升风险管控能力

1. 持续推进危化品使用专项治理。重点排查涉及重大危险源、重点监管危化品使用企业，精准掌握工贸企业使用危化品情况。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冶金等工贸企业危险化学品储存、使用的通知》，督促企业科学建设危化品安全储存设施，深化储存、使用、管理等环节专项治理。聚焦涉氨制冷、使用易燃易爆或有毒有害危化品等企业，严罚重处相关违法违规行为。

2. 精准开展粉尘涉爆企业专项治理。全面完成粉尘涉爆三

年专项整治重点任务，6月底前三年专项检查覆盖率100%，彻底消除重大事故隐患。开展专项整治“回头看”，对单班作业涉粉人数30人以上企业及单班作业10人以上金属粉尘企业，9月底前执法检查覆盖率100%。按照市局要求，6月底前试点企业全部接入市系统的风险监测预警平台，下半年覆盖当班作业10人以上粉尘涉爆企业。全面提升“自动化换人、智能化减人”能力，指导单班作业涉粉人数10以上的企业进行技术和工艺提升，达到减人降尘、防范事故的目标。

3. 突出抓好金属冶炼重点防控措施落实。督促指导使用中频炉、燃气炉等熔炼设备的重点铸造企业，落实高温熔融金属、防爆区域等安全防控措施。聚焦冶金、有色、机械等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对重点企业开展全覆盖检查，确保消除重大事故隐患。

4. 深入开展有限空间作业专项整治。全面落实《常州市安委办关于进一步加强有限空间安全生产监管工作的通知》，推动企业落实有限空间现场设置规范化、作业审批表单化、过程管控节点化要求，加强“四类人员”教育培训，提升预案编制和演练质量。对易发生事故的有限空间作业企业进行再摸底、再排查，开展针对性执法检查，重点是酱腌蔬菜加工，皮革、毛皮鞣制加工，羽毛（绒）加工，纸浆制造、造纸、印染等行业企业。

二、全面加强防控体系提升，提升数据应用能力

1. 凝聚合力完成风险报告。按照省政府140号令要求，督促全区工业企业对安全风险进行全面充分辨识，引导企业通过市局风险管控模块将较大以上风险上传至省风险报告系统，完成风险报告。加大“常安码”推广力度，督促企业运用市局风险管控模块形成四类风险告知卡并张贴到具体岗位，引导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定期对管控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扫码自查，6月底前全区所有工业企业实现“常安码”扫码自查、常态运行。

2. 持续提升风险报告质量。开展风险报告质量线上线下巡查抽查，特别是高危行业重点领域、零风险报告、报告内容与所属行业明显不符的企业，对不符合要求企业一律从严处理。深入开展风险报告专项培训，推动企业对照较大以上风险目录与市局下发的“风险管控辞典”开展风险辨识管控。

3. 落实已销号企业再核查。对2021年、2022年销号的企业开展全覆盖再核查、再确认，确保准确销号，消除监管盲区。定期与市场监管、统计等部门比对企业底数，督促新注册企业及时完成风险报告、已关闭注销企业及时完成系统销号，确保全区工业企业底数清、情况明，动态实现风险报告上报率100%。

4. 开展风险报告专项执法。将风险报告重点执法事项作为日常执法检查必查项，常态化开展专项执法。对未按期完成风险报告、重点行业领域零风险报告、未常态化运行“常安码”企业开展全覆盖执法检查，对中介机构参与的风险报告服务项

目按不低于20%的比例进行抽查,严厉打击中介机构“大包大揽、
代包代办”等违法违规行为,保持执法高压态势。

5. 加大报告数据研判运用。依托市局信息系统,围绕风险数据库信息、企业风险指数、可视化管理等要求,全面梳理、评估重点行业领域企业总体风险情况,更好服务分级分类精准监管。

三、全面加强高质量监管指导,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1. 精准执法+优质服务。严格执行《关于推进安全生产分类分级执法的通知》,对A类重点企业开展全覆盖执法检查。加强党的二十大等重点时段的执法检查和督查督导,督促企业落实好安全防控措施。对安全基础薄弱、安全风险较高、易引发群死群伤事故的企业开展“送服务进企业”活动,帮助企业解决好安全生产领域的突出问题。

2. 紧扣重点提升监管质效。以喷涂作业指导手册为抓手,扎实开展铸造行业、喷涂作业企业专项治理。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规范工贸行业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检查及整改工作的指导意见》,全力整治消除重大事故隐患。6月底前完成《工矿商贸领域安全生产基础工作指导手册(粉尘涉爆)》的编制工作,指导企业对标自查自改、提升管理水平。全面推进“危污乱散低”出清提升,聚焦“危”类生产安全领域企业排查标准,对难以定性的“危”类企业组织专家核准、报送,并报属地牵头单位集中处理。

3. 推动企业标准化定级和标杆企业创建。根据市局企业标准化建设的评审计划，全区重点行业领域企业、非重点领域规上企业100%开展三级以上标准化创建，30%重点行业领域企业、7%非重点领域规上企业申报三级以上标准化定级，新增培育2家一级标准化企业。严格标准化运行质量审计，开展专项审计不少于1批次、20家，发布专题通报不少于1批次。严格按照《常州市新北区安全生产达标、标杆企业创建目标》（常开应急〔2022〕22号）要求，深度融合江苏省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重点事项、标准化定级建设和常州市安全监管要求，逐步实现安全生产管理可视化、双控机制运行常态化、设施设备本质安全化、作业环境器具定置化。强化标杆企业创建，全区不少于13家（金属冶炼、粉尘涉爆至少各1家）。

4. 全面实施基层网格化监管。严格执行《新北区园区（镇、街道）安全生产（消防）网格化监管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做好薛家镇、三井街道、新桥街道三个镇（街道）网格化试点，积累经验。5月底前全面推进全区所有镇（街道）常态化开展网格化监管，专属网格员配备到位。7月底前，建成网格化监管体系。

5. 积极推动“五个一”措施落地。依照下发的《关于强化“五个一”举措提升工业企业安全管理水平的通知》（常新安办〔2022〕22号）要求，全力推进全区工贸企业落实好“五个一”（设置一个明确的安全管理机构、配强一支安全管理队伍、

穿戴一件红马甲、佩戴一只红袖章、牢记一张基本职责清单), 6月底前, 完成重点企业、规模以上企业的落实, 8月底前, 完成规模以下企业的落实, 切实帮助企业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2022年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要点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2022年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工作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引领，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全面推进危化品安全专项整治和“一防三提升”工作目标落实落地；强化风险管控、科技支撑、基层基础“三项能力”建设，推进安全标准化、信息化、自动化和人才队伍专业化“四化”融合，实现重大危险源企业“双重预防”机制建设率100%、“五位一体”信息化系统投用率100%、企业人员安全资质达标率100%，确保全区危化品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杜绝亡人和较大影响的事故，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提供坚实的安全保障。

一、提升区域安全风险管控水平

纵深推进化工园区“十有两禁”。推动实现滨江新材料产业园有一套科学完善的安全制度体系，进一步强化优化安全监管力量；有一个智慧高效的安全监管平台，率先创建化工企业“五位一体”平台运行数据监测省级试点；有一批优质完备的安全基础设施，全面建成危化品车辆专用停车场、消防特勤站等重点工程，真正实现封闭化管理、智慧化监管、一体化应急响应。

力争化工园区风险管控能力水平走在前列，实现滨江经济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建成安全风险D类园区。

二、深入推进危化品专项治理

紧扣《全面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方案》落实过程中发现的突出矛盾、典型事故暴露出的重大风险隐患，按照《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工作实施方案》要求，牵头调动各方力量，重点排查两个方面突出问题和四个环节的重大安全风险，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集中治理。继续做好危化品使用专项治理工作，对重点单位、重点企业和重要场所、重要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深入细致的排查治理，建立问题隐患清单，逐条逐项整改闭环，确保专项治理行动取得实效。

三、增强安全信息化建用质效

增强安全信息化建用质效。完成全区化工医药企业信息化平台验收，稳步推进“五位一体”信息化平台数据接入，强化危化品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分级巡查抽查、预警信息处置、数据质量等5项重点内容的监控和督促，不断提高重大危险源企业在线率、承诺公告率、数据质量，重点推动特殊作业、智能巡检、教育培训、变更管理等功能应用。稳步推进企业“五位一体”信息化平台数据与监管平台接入，强化危化品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分级巡查抽查、预警信息处置，归集企业生产

全流程数据，线上分析研判企业安全风险管理水平，线上向企业推送安全风险报告，对企业实施精准监管。

四、突出高危工艺安全风险管控

强化精细化工反应安全风险评估结果运用，督促企业根据反应危险度等级和评估建议设置相应的安全设施，补充完善安全管控措施、修订操作规程，深化机械化换人和自动化减人措施。委托专业第三方机构，对重点化工企业实施“一企一查”，结合“安责险”风控服务，全面复核企业安全现状，重点辨识企业固有安全风险，诊断信息化和全流程自动化系统的运行使用情况，评估企业工艺、联锁参数设置合理性，形成符合企业安全生产实际的“一企一策”指导手册，突出强化重大危险源和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风险管控。认真贯彻《江苏省重点化工企业全流程自动化控制改造验收规范（试行）》文件要求，开展“回头看”工作，推广微通道、微反应器等新工艺、新技术应用。

五、强化危险化学品应急管理

强化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建设，推动企业健全应急救援队伍，完善应急物资储备，推广实施“应急交底箱”。督促企业根据自身危险化学品风险特性，按照《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2020），完善综合预案和专项预案。

六、切实提升从业人员专业技能

结合“五位一体”信息化平台，推进网络培训空间建设，因企设库，因岗施教，切实提高从业人员专业培训的针对性。按照《危险化学品企业重点人员安全资质达标导则》，督促企业开展在岗员工安全技能培训提升行动，突出关键岗位和高风险岗位操作人员的实操训练，淘汰不合格岗位操作人员，提高岗位操作人员安全资质达标率。针对危化品企业“三类人员”开展培训，年底前100%完成重大危险源包保责任人培训工作。有效建设总监服务合作专家团队，定期召开总监研讨会议，制作发布“总监话安全”视频短片，组织安全总监考核企业间交叉互查，不断提升安全总监业务能力。

七、扎实开展安全风险隐患排查

严格落实工业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报告规定，推动企业“双预防”机制建设。督促危化品企业对照《重点县危化品企业安全风险隐患排查表》全面开展自查自改，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措施清单。强化烟花爆竹源头管控，持续保持“打非”高压态势。对全区化工医药企业和烟花爆竹批发企业开展全覆盖执法检查计划检查，继续开展重大危险源企业督导检查。确保各类隐患按照“五落实”要求整改闭环，对重大隐患及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从严查处。

八、全面推广“盛瑞工作法”

高质量高标准开展“化工企业学盛瑞”，整体性、系统性、根本性解决化工医药企业安全管理缺陷和漏洞，推动化工企业

形成系统的制度规则体系、完备的执行落实机制、科学的考核闭环模式。对照“盛瑞工作法”，通过学习自评、帮扶指导、达标提标，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信息化、自动化和人才队伍专业化“四化”融合，实现化工企业安全管理能力和本质安全水平大提升。

九、坚持做好严格审批优化服务

切实加强项目源头管控，在安全条件审查、安全设施设计审查、试生产（使用）方案论证、安全设施竣工验收监督核查、安全生产许可证核查等各环节严格技术把关和合规性审核，实现安全生产源头管控。同时，主动靠前，服务推进重点企业重点项目正常运营，服务指导企业高质高效开展安全生产改造提升。

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2022年安全生产 行政执法工作要点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要求，坚持安全发展理念，以防控事故为重点，加大精准执法力度，严厉打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有效推动企业主体责任落实，落实安全生产各项措施，加强现场管理，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为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提供坚实保障。

二、工作目标

全面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服务“三年大灶”收官和全市“532”战略，严格落实全员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围绕“两个重点”，注重“三个提升”，聚焦“四个精准”，力争全区行政执法质效再上新台阶。

1. **两个重点**：事故隐患闭环、重大隐患清零。

2. **三个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执法人员素质能力水平、执法保障能力水平。

3. **四个精准**：执法对象、执法事项、执法方式、执法惩戒。

三、主要内容

（一）推进综合执法改革

按照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应急管理综合

行政执法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坚持基层应急管理体制改革和全区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一致统筹，一体推动，组建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实行“派驻+专业中队”模式，加快构建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区镇行政执法体制，提升安全防范能力水平。

（二）精准确定执法对象

1. 精准确认检查对象。以企业综合安全风险为基本依据，划分重点和一般执法对象，将“两重点一重大”、烟花爆竹批发、金属冶炼、涉爆粉尘企业等和近三年造成人员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责任企业纳入重点执法对象。区级主要负责重点名录库企业，镇（街道）主要负责一般企业。

2. 科学制定执法计划。分析近年来事故原因和发展趋势，结合地区特点和风险因素，科学编制年度执法计划。结合省市执法计划安排，区镇两级实现对重点企业年度执法检查全覆盖，执法精准性不断提高，避免重复执法、多头执法。推动执法计划检查与专项治理、“双随机”检查深度融合。

（三）精准确定执法事项

1. 突出问题精准执法。对阶段性新情况、区域性新问题以及一定范围内呈现的事故苗头加强分析研判，依照应急管理部确定的行业检查重点，及时调整执法方案，突出检查企业现场、重大隐患、重大危险源，精准制定执法事项，开展专业、深度、综合执法，集中人力物力组织开展针对性执法行动。年内现场

类违法案件办案率不低于 70%。

2. 抓好整改清零闭环。严格执法过程判定标准，规范执法程序，加大安全执法检查力度，严厉查处企业违法违规行为，存在重大事故隐患一经查实，依法从重处罚，提高涉事企业违法违规的社会和经济成本，达到“惩治一个、震慑一片”的警示作用。严格实施重大隐患挂牌督办，监督企业做好隐患整改闭环工作，确保隐患全部整改到位。年内重大事故隐患立案占比不低于 10%。

（四）精准确定执法方式

1. 探索监管执法新模式。定期组织事故责任单位、处罚企业交流座谈，面对面解答企业疑难、回应企业呼声，搭建沟通桥梁，形成并固化政企联动工作机制。继续深化地区之间异地交叉执法检查，化解执法阻力。横向聚焦负有安全监管职责部门，加大跨部门联合检查频次。

2. 全面落实执法工作方式方法。深化行政执法“三项制度”，遵循“谁执法、谁公示”原则进行执法公示；运用“三位一体”执法手段，通过文字、音像等形式，对执法全过程进行记录，做好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从行政执法的源头、过程、结果等关键环节进行规范。

3. 完善执法与普法结合工作机制。探索执法宣传最后一公里的解决方案，始终坚持加强执法人员理论业务水平和解决问题能力的培养和锻炼，力争使每一位一线执法人员都能成为执

法战线的尖兵，成为多面手，直接下沉到生产班组，延伸到一线员工，宣贯安全生产法规规章，提升安全意识和技能，增强自我保护和应急处置能力。

（五）精准实施执法惩戒

1. 严肃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严格事故调查处理程序，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查明事故原因，认定事故责任，按时结案、按要求公开事故报告。按时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评估工作，促进生产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有效落实。严肃事故责任追究，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的单位和个人落实“顶格处罚”。严格执行“一案双查”，按照“三管三必须”的要求，严肃追究事故中负有责任的监管人员责任。

2. 着力做好“两法衔接”。对执法过程中涉嫌刑事犯罪的，坚决按照省、市有关要求做好案件移送，做到应送尽送，严防以罚代刑现象发生。积极协调配合纪检监察、公安机关，探索公益诉讼执行，检查监督与安全执法协同，以及行刑衔接移动标准制定等焦点问题。

3. 实施典型案例曝光。充分发挥抖音、微博、微信等平台作用，用身边的案例教育身边的人，切实做到曝光一家，警示一片。实施企业安全管理正反面宣传，奖优罚劣，在全社会营造良好的安全生产执法生态。及时精准完成行政处罚信息向信用中国推送。

（六）聚焦执法效能建设

1. 提升素质能力培养。 聚焦执法能力和现场处置水平培养，加强执法人员岗位培训，组织开展并指导岗位练兵、技能竞赛、执法交流、现场观摩等活动。年内继续开展区镇监察执法人员业务轮训，大力提高执法人员的履职能力。开展执法工作调研，为全区安全生产执法工作提供决策依据。

2. 定期开展案卷评查。 将案卷质量作为评价执法效能的标准之一，邀请执法专家、法律顾问对全区案卷进行评查，重点检查证据采集、事实认定、自由裁量、执法程序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并全区通报，每年不少于2次。充分利用省执法系统常态化开展网络案卷巡查，实时反馈线上运行质量。

3. 加强执法队伍能力建设。 将政治建设和作风建设摆在首位，推动加强队伍建设，激励广大监察执法干部履职尽责，力戒官僚主义、形式主义，敢于动真碰硬、担当作为，争当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忠诚卫士。

4. 加大行政执法工作宣传力度。 制作安全生产普法常识剧、执法监察小短片，弘扬正能量宣传，树立应急管理队伍新形象。选树执法先进典型，提炼、推广经验做法，充分利用各类平台，覆盖城市各个角落。